

证券代码：920832

证券简称：齐鲁华信

公告编号：2026-020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室

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1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81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6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91,385.92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5,436.32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6,690.63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	制造业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和零售业
J	金融业	金融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368.66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北京兴华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我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2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敬波

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拟于公司正式聘请北京兴华提供审计服务后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灵通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拟于公司正式聘请北京兴华提供审计服务后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时彦禄

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长期从事证券审计业务，参与及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6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 2025 年审计收费 67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62 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执照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准确、公正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查意见》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